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国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提名何国君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提名万喜增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何国君和万喜增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拟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期一年。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